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赣州市恒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的专项核查报告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承销保荐”或“主办券商”）作为赣州市恒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源科技”或“公司”）主办券商，根据《关于开展挂牌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的通知》（股转系统办发〔2021〕116号）（以下简称《通知》）等相关工作安排的要求，根据公司自查情况并结合日常督导情况，以问题为导向，对公司 2021 年度公司治理情况开展了专项核查工作，现将本次对恒源科技的核查情况报告如下：

一、针对自查内容中五个基本方面的核查情况

经查阅公司填报的《挂牌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清单》内容，主办券商发现公司存在内部制度建设相关的问题。

经核查，具体问题情况如下：

公司内部管理制度中尚未建立资金管理制度、印鉴管理制度、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根据主办券商与公司沟通，并结合企业实际，公司将建立资金管理制度，并于 2022 年 4 月底前就该制度进行审议并落实执行。未来公司将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逐步建立并完善落实公司的印鉴管理制度、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

除上述情况，主办券商未发现公司在内部制度建设、机构设置、董监高任职履职、决策程序运行、治理约束机制等方面存在违规线索。

二、针对资金占用、违规担保、违规关联交易、虚假披露、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等问题的核查情况

（一）资金占用

主办券商查阅了公司经审计的 2021 年度财务报表、2021 年度往来科目具体明细情况表、获取了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的说明。结合公司的自查情况，主办券商未发现公司 2021 年度存在资金占用情况。

（二）违规担保

主办券商查阅了公司 2022 年 1 月的征信报告、企业信用报告（爱企查报告



等)。结合公司三会决议情况、公司自查情况、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的说明，主办券商未发现公司存在违规担保情况。

（三）违规关联交易

主办券商查阅了公司关联方清单、2021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关联交易统计表。结合公司三会决议及信息披露情况，以及公司自查情况，挂牌公司 2021 年发生有违规关联交易，主要系公司未及时识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未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未及时按业务规则、公司章程等要求履行审议程序。

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公司根据 2021 年 11 月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信息披露要求，本着谨慎性原则，按照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追认公司的关联方，并对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03 月 31 日与下述关联方发生的交易予以追认：

| 关联方名称 | 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 经营范围 |
|----------------|---------------------------------|---|
| 北京思航兴业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 实际控制人叶亮、詹群配偶的弟弟杨振昊持股 100%的企业 | 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销售日用品、文化用品、工艺品、体育用品、建筑材料、五金交电、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经济贸易咨询。（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 杨利群 |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詹柏华之子詹韬的表姐，与詹韬存在合作关系 | - |
| 盛贵福 | 公司 5%以上股东张海燕的姐夫，与张海燕配偶俞水维存在合作关系 | |

关联方基本情况：

1、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北京思航兴业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安宁庄路 26 号楼 5 层 519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安宁庄路 26 号楼 5 层 519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如适用）：杨振昊

实际控制人：杨振昊

注册资本：300 万元

主营业务：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销售日用品、文化用品、工艺品、体育用品、建筑材料、五金交电、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经济贸易咨询。（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实际控制人叶亮、詹群配偶的弟弟杨振昊持股 100%的企业

2、自然人

姓名：杨利群

住所：江西省赣州市章贡区五龙岗 103 号北单 1 至 4 栋 107 室

关联关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詹柏华之子詹韬的表姐，与詹韬存在合作关系

3、自然人

姓名：盛贵福

住所：黑龙江省伊春市翠峦区向阳街新建委 9 组

关联关系：公司 5%以上股东张海燕的姐夫，与张海燕配偶俞水维存在合作关系

挂牌公司其他需追加审议的关联交易事项如下：

公司与关联方杨赣芬女士签订《车位出租协议》，租赁其位于赣州市章贡区兴国路 16 号财智广场（赣州书城）地下室 C036 车位，租期为 2021 年 9 月 1 日至 2022 年 8 月 31 日，租金为人民币 5,685.66 元/年（含税）。此关联交易事项已于 2021 年 08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编号：2021-032）披露，因杨赣芬女士系詹群先生配偶，此次是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补充追加审议。

就上述关联方及关联交易，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补充确认关联方及追认关联交易的议案》，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董事长叶

亮先生、董事兼总经理詹群先生及董事兼副总经理詹柏华先生需回避表决，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经营需求（其中向杨利群、盛贵福的原材料采购主要为钹铁硼废料，向北京思航兴业创新科技有限公司采购的主要为相关设备及技术服务，向杨赣芬租赁车位）。

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定价遵照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以市场价格为依据，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协商确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经营需求，关联交易遵循有偿公平的商业定价机制，交易价格按市场方式确定，公允、合理，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利益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重大不利影响。公司将继续规范关联交易，对于必要的关联交易，公司日后将严格依照《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履行内部决策程序，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虚假披露、内幕交易、操纵市场

主办券商查阅了公司 2021 年度信息披露文件及其备查文件、全国股转公司官网及证监会网站监管公开信息。结合公司自查情况、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说明，主办券商未发现公司存在虚假披露情况，未发现公司存在内幕交易、操纵市场迹象。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 4 月 29 日

